西城区2019年度预算执行和其他

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公告

**一、审计整改工作开展情况**

（一）区政府高度重视审计整改工作

区政府对审计意见高度重视，召开政府常务会，研究审计整改工作，进一步加强对审计整改工作的领导。会议强调，**财政、投资计划管理部门要切实提高政府资源配置效率。**财政部门要抓好财政资金管理，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发改委要充分发挥政府投资服务于区域发展大局的作用，严格依法开展政府投资项目建设管理。**区属各单位要加大整改力度。**各部门、各单位要根据发现的问题、提出的建议，注重从源头上防止同类问题的再度发生。**加强内部监管，促进形成内外监督合力。**结合《北京市内部审计规定》的发布实施，区审计局加强对各单位内部审计的指导，发挥内部审计的作用。

（二）区审计局积极推进审计整改

区审计局按照区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和区政府的要求，促进整改落实到位。**一是紧跟整改监督新要求。**围绕今年6月发布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各级人大常委会对审计查出突出问题整改情况监督的意见》的要求，推动完善审计发现问题整改工作，推动构建审计发现问题整改闭环。**二是坚持完善系统治理。**以整改问题为标、健全机制为本，标本兼顾。对于全区性、系统性、典型性问题，及时整合汇总报告，推动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三是持续加强控制预防。**对以往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控制预防情况开展同步复查，结合已经发现的问题做到举一反三，加强不同项目间的相互映照和借鉴，以点带面推动整改落实，实现“查病、治病、防病”的统一。

（三）被审计单位认真落实审计整改主体责任。

全区相关被审计单位对照审计发现问题制定整改方案，逐项逐条分析原因，研究整改措施，规定整改期限，落实责任主体，层层压实责任。大部分单位成立了由主要负责同志任组长的整改工作领导小组，通过召开党委（党组）会、主任（局长）办公会、专题会等研究部署整改工作，确保问题得到实质性整改。

**二、审计整改落实情况**

（一）区本级部门预算执行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

区财政局进一步加强政府购买服务预算管理；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进一步加强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加强政府投资项目预算编制与执行管理。

区发展改革委加快出台《西城区政府投资管理规定》；强化项目储备与谋划；联合区相关部门加快推进项目征收工作；进一步加大统筹协调力度。

（二）部门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

1.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不到位的问题。

针对2019年一般性支出比上年压减未达到5%的问题，7个单位严格执行区财政局下发的预算管理制度，有效合理的调度预算支出。针对财务数据与决算报表内容不符，导致本年或上年一般性支出统计数据不准确，本年实际一般性支出比上年压减未达到5%的问题，4个单位对年初预算进行梳理，进一步压减非急需、非刚性支出。

2.重大事项履职不到位的问题。

针对个别合同起始日期早于决策程序的问题，强化制度意识，相关单位严格“三重一大”事项审批程序，加强合同审批管理，要求所有合同必须先审议后签订；针对委托无资质企业承办体育赛事的问题，相关单位要求相关业务部门加强对第三方承办单位的资质审核工作，并对相关资质文件留存档案。针对改造工程设计费、房租等个别大额资金支出未履行集体决策程序的问题，相关单位强化责任部门程序意识，严格按照制度要求执行落实。

3.工程项目管理不规范的问题。

针对工程项目未履行组织评审程序、部分工程项目存在先施工或先组织评审，后集体决策及个别房屋装修改造工程未办理施工许可证的问题，相关单位组织进行管理办法的研究修订工作，规范中小工程管理，加强工程施工方组织评审的管理。

4.国有资产管理仍存在薄弱环节的问题。

针对个别房产无偿由其他单位使用的问题，相关部门委派下属单位负责管理有关房产，已发函要求使用方进行腾退。针对固定资产闲置未使用的问题，加强固定资产管理，充分发挥国有资产的使用效率。针对11个信息化项目委托开发软件未纳入资产核算的问题，4家单位对信息化项目进行梳理，对涉及应纳入固定资产的，补齐手续，登记入账。

5.预算编制和执行不到位问题仍存在。

一是预算编制方面，针对20个预算项目申报理由、主要内容和项目目标、预期社会经济效益填报内容相同的问题，12个单位要求在今后申报部门预算时，应更加细致、规范地完成《项目申报书》的填报工作。针对10个预算项目未提供可行性报告或绩效目标申报表的问题，5个单位要求在今后预算申报时，要提高预算编报质量，严格按照各项要求提供可行性报告或绩效目标申报表等相关资料。

二是预算执行方面，针对年初安排的预算项目执行率低于50%的问题，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质量，从严审核，促进预算有效执行，确保项目资金按照预算申报内容及进度要求规范使用。

三是资金使用方面，针对11个项目未按预算批复内容使用专项资金的问题，相关单位要求业务部门在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批复的内容使用预算项目资金。针对存量资金、征地款、非税收入等未及时上缴区财政的问题，3家单位已按审计决定将存量资金、征地款、非税收入等资金全部上缴区财政。

（三）重点行业和民生资金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

1.针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管理使用审计中发现的问题，一是社保中心已为6人办理了2018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缴费退费手续。二是多支付工亡供养亲属抚恤金待遇已退回。三是死亡之后仍享受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的14人中已有7人追回待遇，其余7人目前均为中断支付待遇状态。

2.针对十五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财务收支情况审计调查中发现的问题，一是进一步加强资产资金管理，对于未纳入监管范围的账外资金资产，及时纳入财务管理范畴。二是再次向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强调实施绩效工资后，各单位不得在核定的工资总额之外自行发放任何津贴补贴或奖金。三是十四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已将不再使用的存量资金全部上缴区财政。四是已要求十五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注重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避免形成财政资金采购物资的大量库存积压。

3.针对教育资金审计中发现的问题，一是加强对下拨资金的监管，明确资金使用方向，确保资金时效。二是已按审计决定将未上缴的房租收入全部上缴区财政。三是对决算资料完整的13个项目上报区财政局履行相关手续。四是明确生均公用经费的管理要求，按照轻重缓急、统筹兼顾的原则安排使用生均公用经费。

4.针对污染防治资金审计中发现的问题。一是加强对资料的全面细致审核；二是完善工作流程，保证资料的完整性、准确性。

5.针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和捐赠款物专项审计中发现的问题，相关单位印发了《2020年关于加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物资监管工作的通知》，进一步加强了新冠疫情防控资金管理；已将收到的海外捐赠物资和上级拨入物资登记入账；两家单位已按照正确的口径重新上报了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使用情况。

（四）政府投资项目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

本次完成的政府投资项目审计对施工方多计的工程造价已经核减，针对招投标程序不规范的问题，相关单位进行了培训，加强标前合约策划与统筹。

（五）区属企业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

1.某集团认真整改审计发现的问题，一是已建立《房屋基数核对工作提升方案》，全面试行信息系统租金模块，完善模块系统。二是建立注册及注销管理制度；同时财务已进行银行销户处理。三是已向区国资委上报了集团所属重要子企业由全民所有制企业转制为国有独资公司的改制方案；建立了《长期股权投资管理制度》，并将相关公司纳入企业合并报表范围。

2.某集团针对审计发现的问题，一是董事会人员构成方案已经确定，新的董事人选也已落实。二是集团及下属企业持续推进对原《委托经营合同》调整变更在内的相关工作。